

证券代码：920533

证券简称：骏创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9

苏州骏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8 月 20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8 月 10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沈安居
- 6.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公司编制了《关于公司<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对公司 2026 年半年度的情况进行了全面回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67）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6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对公司价值的判断和未来发展的信心，为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以竞价方式回购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 30 元/股，拟回购数量不少于 32 万股、不超过 64 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24% - 0.49%），预计回购资金总额为 960 万元 - 1,920 万元，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暨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独立董事第十三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独立董事第十三专门会议决议》；
- 3、《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苏州骏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0日